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33)

執行董事之辭任 及 董事會主席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起生效：

- (1) 高源興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職務；及
- (2) 楊英民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之主席。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高源興先生（「高先生」）由於需要更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故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起生效。

高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此外，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楊英民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起生效。

董事會藉此對高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英民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英民先生、錢一棟先生、張家坤先生及李麗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濂先生、梁嘉輝先生及鄭澤豪博士。